

证券代码：688486

证券简称：龙迅股份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召开时间

2026 年 3 月

目 录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2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4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案	6
议案一《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6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龙迅股份”）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以及《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特制定股东会会议须知：

一、为保证本次会议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无关人员进入会场。为确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按规定出示身份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经验证后方可出席会议。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股东会的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5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

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予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会决议公告。

十、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一、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得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二、股东出席本次股东会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三、本次股东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26年2月1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龙迅股份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08）。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3月2日（星期一）下午14点30分
- 2、现场会议地点：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宿松路3963号智能科技园B3栋龙迅股份会议室。
- 3、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4、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FENG CHEN 先生
- 5、会议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6、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时间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3月2日至2026年3月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会议议程：

-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
-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介绍现场会议参会人员、列席人员
- (三) 主持人宣读股东会会议须知
- (四) 推举计票人和监票人
- (五) 审议会议议案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六)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 (七)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会议议案投票表决
- (八) 休会，计票人、监票人统计投票表决结果
- (九) 复会，主持人宣布股东会表决结果
- (十) 见证律师宣读本次股东会的法律意见
- (十一) 签署会议文件
- (十二) 主持人宣布本次股东会结束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独立董事解光军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和委员、提名委员会召集人和委员职务。辞职后，解光军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董事会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的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董事会同意提名文冬梅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此外，董事会同意确认文冬梅董事角色为独立非执行董事，该董事角色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司发行境外上市股份（H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交易之日起生效。

独立董事候选人文冬梅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已参加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

具体内容及候选人简历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1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龙迅股份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本议案已经公司2026年2月1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日